

代表献言为三农 财政倾听把话传

——国务院综改办赴辽宁与全国人大代表座谈

□ 本刊记者 李永佩

“对财政部领导能够专程前来与我们代表进行交流与沟通我非常感谢，同时我对财政部处理我们人大代表建议所持的态度表示非常满意。我当人大代表已经很多年了，但面对面地进行交流还是第一次。我很高兴我的建议能得到财政部的重视，也相信问题能一步一步得到解决。”来自辽宁省凤城市凤山区大梨树村的全国人大代表**毛丰美**说。

7月17日，由**黄维健**副主任带队，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一行3人赴辽宁与全国人大代表**毛丰美、贾常生、何晶、石英**进行座谈，当面对代表提出的建议进行解释，并听取代表对财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代表有所呼：提高村干部工资，激发干部工作积极性

“一个月六七百块钱，能养活家吗？”**毛丰美**代表作为在一线工作的村书记，在实际生活中切实感受到，财政补助的村干部报酬没有形成增长机制，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村干部服务百姓的积极性。为此他提出了《提高村干部工资和村办公经费财政转移支付标准》的建议。“国家涉农政策千条万条，大多都要靠村干部去最终落实，村干部的工资不仅低于企业退休人员，增幅也低于农民人均纯收入，这样怎么能提高村干部的积极性呢，毕竟村干部也要养家啊，他都生活不了了，还哪有什么精力去服务老百姓呢？”

他建议进一步完善村干部报酬稳定增长机制，按照本县（市）上年农民人均纯收入的三倍，确定村干部报酬财政转移支付标准；对在农村已工作二、三十年的已退下来的老村干部给予一定数量的补贴，他们在人生的好时候奉献百姓，老了退下来不能没有人管。

财政有所应：确保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在接到建议之后，我们就代表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调查研究。您提出的也是我们正在极力解决的问题。现在，从中央领导到各级财政部门都已充分认识到这个问题的重要性。村级虽然不是一级政府，但在发展农村经济、管理农村社会和维护农村稳定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是我们政权建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活跃在农村第一线的广大村干部对农村的社会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所以中央对村干部报酬等问题最近几年也颇为重视。”**黄维健**说。

黄维健表示，中央一直高度重视包括村干部待遇在内的村级组织运转保障问题。在农村税费改革之初，中央将确保乡村组织正常运转作为“三个确保”的目标之一；全面取消农业税后，村干部报酬、村办公经费等村级组织运转支出从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中安排适当补助。同时，中央财政在测算分配一般性转移支付、实施缓解县乡财政困难奖补办法、建立县

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时，均将村级组织运转支出作为重要因素予以考虑。各地也通过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千方百计挤出资金加大对基层支持力度，确保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由于我国农村经济发展普遍落后，全国大部分特别是中西部地区村级集体经济薄弱，财政补助仅能维持村级组织低水平运转，村干部报酬仍然较低，村级组织运转普遍较为困难。为从根本上解决这一问题，2009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促进村级组织建设的意见》，明确了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基本原则和政策措施，提出了将村干部报酬、村办公经费和其他必要支出作为重点保障内容。中央财政把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补助纳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重点向粮食主产区、民族地区和贫困地区倾斜，并逐步提高了保障标准，积极引导地方加大对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投入力度，2009—2011年，各级财政对村级组织运转经费补助实现了逐年增长。

“今后，中央财政将继续加大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健全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等促进财力向基层倾斜的政策措施，支持引导地方做好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逐步提高村干部待遇水平，确保村级组织有人干事、有钱办事。”**黄维健**再次表明了财政对提高村干部报酬和村办公经费财

政补助标准所持的态度。

关于村干部养老保障问题，**黄维健**坦陈：“过去农村养老问题确实是一个短板，历史上欠账也比较多。这个问题，这几年随着国家财力状况的好转，对村干部也好，对普通村民也好，均已经提上了日程。”

考虑到村民委员会是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村干部是有承包土地的农民，从农村养老保障制度的规范和统一性出发，村干部养老待遇等问题应纳入农村社会保障制度统筹考虑。近年来，国家已经建立了包括五保供养、最低生活保障、新型合作医疗、医疗救助等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对生活确有困难、符合救助条件的离任村干部，可优先向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申请纳入到当地的社会保障体系。2009年，中央在全国选择10%的县（市、区）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截至2011年底，试点面已扩大到全国60%的县（市、区）。按照国务院统一部署，2012年底将实现制度全覆盖。因此，村干部可以通过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解决其养老保障问题，而不宜实行特殊的养老政策，否则易引起其他相关群体的攀比。

听了**黄维健**的答复后，**毛丰美**代表说：“其实我也知道政府缺钱，也知道这些事情都要一步一步来，我理解政府的难处。我们也想自力更生，大力发展集体经济。但现在集体经济组织连在工商局获得注册都不能，还谈什么进一步的发展呢？希望您能把我们的声音带上去，让中央领导惦记着我们农民这些事，从工商、金融、税收等角度都给予集体经济一定的支持。同时我也希望村干部报酬和村办公经费保障问题能在预算中实实在在地体现出来。什么时候在预算中体现了，这事儿就成了。”



面对面倾听最平实的声音

贾常生代表是沈阳市沈北新区兴隆台锡伯族镇党委副书记、镇长，他指出目前农村仍有很多问题，总体来说是农民“三怕”，一怕中央扶持政策变，二怕粮食、农产品价格变，三怕农村养老保险落实慢；农村“三差”，一是基础设施差，二是农业技术差，三是医疗、卫生等综合配套差；农业“三慢”，一是农业结构调整慢，二是政策落实慢，三是增长速度慢。他建议进一步加大公共财政对三农的投入力度，同时加强监督，保证及时落实，让政策真正成为促农发展的“及时雨”。

何晶代表是辽宁丹东农业科学院玉米研究所所长、著名玉米育种专家，她表示她所在的研究所选育出许多玉米新品种，成果在不断地推出，但成果的推广效果因为地方壁垒等原因却大打折扣。她希望地方政府间能减少对新品种推广的阻碍，让更优良的品种能便利进入市场。同时，她反映许多农科院的科研经费不足，希望能将各类经费进行整合统一，以便科研单位能够将经费集中起来办大事，抓特色，从而获得长足发展。

石英代表是辽宁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她虽然不是三农战

线的一员，但因为生在农村，长在农村，再加上父母现在仍在农村生活，她对农村也有着自己的体验。她谈到，农村现在存在养老、垃圾污染及农民精神需求无法满足等问题。她建议，一是尽快完善农村养老保障制度；二是加强农村垃圾处理，一方面要有完善而细致的垃圾回收设施，另一方面要向农民传播垃圾分类知识；三是加大对农村文化公益事业的投入，通过建设文化广场及阅览室、定期送电影下乡等不断丰富农民的精神生活。

座谈会结束时，**黄维健**对代表致以真诚谢意，感谢各位代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理解和支持，对代表提出具有借鉴意义和参考价值的建议表示赞许。同时表示，对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将认真归纳整理，分类进行研究。对于自己业务范围的，若立即能办，就抓紧吸收采纳，若需进一步修订和完善法规制度、一时难以办成的，将作为重要课题重点研究；对于涉及其他司局的，会把代表的声音传递给相关司局，以便问题得到解决。财政部将继续促进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与财政管理工作相结合，认真听取代表委员的意见和建议，结合实际情况落实好、解决好代表提出的问题，向代表委员交出满意答卷。 2011